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辞职暨增补董事、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监事辞职情况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部分董事、监事的书面辞职报告,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吴世雄先生、张奇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吴世雄先生、张奇辉先生的辞任自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吴世雄先生、张奇辉先生的原定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吴世雄先生、张奇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吴世雄先生、张奇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徐成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任后徐成龙先生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徐成龙先生原定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日止。为保障董事会稳定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前,徐成龙先生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徐成龙先生在任职期间为董事会工作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成龙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1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62%。徐成龙先生离职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并遵守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相关承诺。

3、蹇衡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蹇衡先生原定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日止。为

保障监事会稳定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前，蹇衡先生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蹇衡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监事会对蹇衡先生在任职期间为监事会工作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增补董事、监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增补主要股东提名的刘强先生、孙振威先生和贾春琦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会同意增补黄骁清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增补董事、监事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8日